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史惠瑄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K427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058605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辦理「運用一人一故事劇場技巧教導自閉症學生社會技巧（一）」講座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113年3月26日新北板高教字第11395427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提升教師之專業知能，促進十二年國教課程之推動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講題：運用一人一故事劇場技巧教導自閉症學生社會技巧（一）

（二）時間：113年04月08日（星期一）16時20分至17時。

（三）地點：新北市立板橋高中，慧樓一樓表達力教室。

（四）講師：一人一故事團隊十三月團員—林明德老師。

（五）研習對象：各校對此講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（六）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研習代碼：

429042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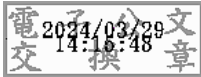
(七)人數上限：外校教師10人。

四、本局同意參加人員以公假方式（課務自理）登記出席。

五、本案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段佳君承辦人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9602500分機252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